

陕西省林业局文件

陕林财发〔2020〕151号

陕西省林业局

关于全面总结全省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执行情况和科学谋划“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秦岭国家植物园，局直属各单位：

为全面总结我省林业“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科学谋划林业发展“十四五”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总结“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

（一）主要任务完成情况。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全面总结“十三五”以来各项工作完成情况，重点总结取得的成效和好的经验做法，以及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制约本单位、本

领域发展的短板和弱项。

（二）“十三五”规划目标完成情况。主要对照“十三五”规划确定的20个主要指标，结合本单位职责，科学分析指标任务完成情况，对是否能够达到预期目标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

（三）重点领域任务完成情况。主要针对《陕西省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附表1-5中的营造林生产任务、森林蓄积净增量任务、防沙治沙任务、国有天然林保有量任务和湿地保有量任务，总结当前任务完成情况，预期目标实现情况。

（四）机构改革职能转变情况。主要结合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赋予本单位的新职能、新要求，全面总结职能转变情况、资源管理情况等。

二、科学谋划“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期，也是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后生态空间治理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期。科学谋划好这一时期我省林业发展规划，对全面指导我省林业生态建设、全力推进生态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一）全面分析“十四五”期间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生态建设，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时，对我省生态建设做出了重要指示，为新时代全省林业工作指明了方向，为推进我省生态空间治理提供了思想武器和强大动力。但我省在生态空间治理上还存在着一些短板和弱项。各单位要全面分析本领域生

态建设中面临的机遇和存在的困难问题。

（二）科学提出“十四五”生态空间治理规划目标。“十四五”时期，立足“森林、湿地、草原、荒地荒漠、自然景观”五大阵地，围绕“生态保护、生态恢复、生态重建、生态富民、生态服务、生态安全”六条战线，按照“一山、两河、四区、五带”总体布局 and 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要求，科学合理提出“十四五”时期，本单位、本领域生态空间治理规划目标。

（三）重点围绕总体布局提出生态空间治理建设任务。积极与国家林草局相关司局对接，准确领会和科学把握国家“十四五”期间建设的重点方向和支持事项，围绕“一山、两河、四区、五带”的总体布局，提出“十四五”期间重点建设任务，建设任务要有现状和问题分析，拟采取的措施和任务目标等。

（四）切实做好生态空间治理各项政策措施与“十四五”规划的衔接工作。要将《陕西省秦岭生态空间治理十大行动》《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空间治理十大行动》《陕西省生态空间治理十大创新行动》《陕西省林业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实施沿黄防护林提质增效和高质量发展工程意见的通知》《陕西省长江生态空间治理十大行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的实施意见》等各项政策措施与“十四五”规划进行充分衔接，特别是负责“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的单位，要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科学提出“十四五”期间推进我省生态空间治理的具体措施和目标任务，确保各

项工作落实落细，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效。

三、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全面总结。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指派专人负责，全面总结“十三五”以来各项工作开展情况，突出展现我省在生态空间治理方面取得的显著成效和深刻变化，做好定量测算和定性评价。对规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存在的问题以及预计难以完成的目标任务，要进行科学分析和详细说明。

（二）科学谋划，确保落实。结合本领域实际，在充分总结“十三五”各项工作开展的基础上，科学分析存在的短板和弱项，认真谋划“十四五”期间拟建设的重点任务及目标值，要确保任务能够完成、目标能够实现。

（三）数据准确，按时报送。此次评估是“十三五”以来，我省林业工作开展情况的一次全面总结，也是“十四五”规划编制的主要依据，请各单位务必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总结报告经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后，于9月24日前报送局规财处。

